

证券代码：838502

证券简称：联陆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2 月 29 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潘斌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作出总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作出总结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528,378.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792,286.31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0,361,504 股，以应分配股数 50,361,504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036,150.4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挂牌公司信息披露

细则（试行）》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对公司在 2023 年的经营管理及财务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审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详见中汇会审[2024]084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1.议案内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人员勤勉尽责，严格依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对公司业务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 4 月 2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联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1 日